

# 开发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的意义、现状及建议

——基于《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的分析

闫文晟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山东 菏泽 274300）

**[摘要]** 开发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是一项能够填补众多空白的战略工程，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现行标准存在着编写体例、指导思想、标准数量、标准名字不对称以及理论研究薄弱等问题。开发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应按照《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一体化”设计，按照《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1年）》明确人才培养规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版）》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2022版）》依法编制，同时还应加强理论研究，为标准开发工作提供智库支持。

**[关键词]** 《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

**[中图分类号]** G71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2724(2023)03-0044-09

**DOI:**10.16417/j.cnki.cn35-1312/g4.2023.03.006

职业教育专业目录是职业教育的基础性教学指导文件，是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和教师教材教法改革的龙头，是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用人单位选用毕业生的基本依据，也是职业教育支撑、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观测点。定期修订职业教育专业目录既是《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专业目录五年一大修、每年动态更新”的硬性要求，也是新时代优化专业设置、推动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实现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更高要求。

此前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均是分开编制的，中等职业教育专业目录于2010年修订，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于2015年修订，高等职业教育本科试点专业则是根据试点需要于2019、2020年分别设置。新版《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是我国职业教育发展史上首次对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专科、高等职业教育

本科专业“三个层次”一体化设计的专业目录，<sup>[1]</sup>对于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提高职业教育适应性具有重要意义。

公共服务与管理大类中的公共服务类专业在本次修订中变化较大（见下页表1）。其一，目录体例发生了改变。该目录是以原高职专科专业目录框架为基础，统筹高职本科专业，将原中职专业目录由2级调整为3级，形成专业大类、专业类、专业三级分类框架，统一了目录体例。其二，专业代码发生了改变。中职公共服务类专业由“181”变成“7903”开头，高职专科公共服务类专业由“6903”变成“5903”开头，高职本科公共服务类专业由“8903”变成“3903”开头。其三，专业调整幅度比较大。公共服务类专业共计保留5个，调整（含新增、更名，下同）9个，调整幅度81.8%。其中，与中职专

**[收稿日期]** 2023-03-16

**[作者简介]** 闫文晟，男，历史学硕士，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家政研究中心研究员。

业目录(2010年)及近年增补专业相比,该类中职保留1个,调整4个,调整幅度100%;与高职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及历年增补专业相比,该类高职专科保留4个,调整3个,调整幅度50%;该类高职本科专业这次实现零的突破,新增2个,调整幅度200%。其四,专业名

字具有鲜明的数字化特征。新增的专业以及更名的专业名称前大多冠以“现代”“智慧”“智能”等字眼,这是本次专业目录调整的一大亮点,也是推进教育数字化在专业建设领域的一大创新,更是现代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新形势下对公共服务类专业升级改造提出的新要求。

表1 职业教育公共服务类新旧专业对照表<sup>[1]</sup>

序号	专业代码	新专业名称	原专业代码	原专业名称	调整情况
7903 公共服务类(中职)					
1	790301	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	181300	家政服务与管理	更名
2	790302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	181700	智能养老服务	更名
3	790303	老年人服务与管理	181400	老年人服务与管理	保留
4	790304	殡葬服务与管理	181500	现代殡仪技术与管理	更名
5	790305	母婴照护			新增
5903 公共服务类(高职专科)					
1	590301	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	690302	家政服务与管理	更名
2	590302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690301	老年服务与管理	更名
3	590303	社区康复	690304	社区康复	保留
4	590304	婚庆服务与管理	690303	婚庆服务与管理	保留
5	590305	现代殡葬技术与管理	690305	现代殡葬技术与管理	保留
6	590306	殡葬设备维护技术			新增
7	590307	陵园服务与管理	690307	陵园服务与管理	保留
3903 公共服务类(高职本科)					
1	390301	现代家政管理	890301	家政管理	更名
2	390302	智慧健康养老管理			新增

继《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sup>[1]</sup>出台一年半后,2022年9月5日,教育部一体化发布了《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sup>[2]</sup>,其中包括了公共服务类的14个专业简介。

国家教学标准体系包括专业目录、专业简介、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教学标准、顶岗实习标准以及专业教学仪器设备装备规范等六个部分。其中,专业目录和专业简介是专业教学标准的上位标准。所以,紧步其后的工作就是尽快开发、编制相关专业教学标准。而开发、编制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不仅是该领域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求,同时也是完善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理论体系的迫切需要,其重要性和必要性不言自明。

## 一、开发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的意义

制定科学合理的专业教学标准具有多方面的

意义。编制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除了具有一般专业教学标准的共性意义外,还具有其自身特殊的意义。

### (一)有利于加快填补12个专业教学标准编制的空白

目前,公共服务类有12个专业教学标准至今仍是空缺,空缺率达85.7%。主要包括以下三类:一是为适应社会发展新增的母婴照护、殡葬设备维护技术、智慧健康养老管理等3个专业;二是随现代服务产业转型升级而更名的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中职)、智慧健康养老服务、殡葬服务与管理、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现代家政管理等5个专业;三是一直未有专业教学标准的老年人服务与管理、社区康复、婚庆服务与管理、陵园服务与管理等4个专业。已有的2个专业教学标准中,仅现代殡葬技术与管理(高职专科)专业较为

成熟,家政服务与管理(高职专科)则需根据新的专业名进行优化、调整。这些专业教学标准亟需按照中高本“三个层次”进行一体化修订,这是一项前所未有的工作,其重要性和艰巨性显而易见,其意义非同寻常。

## (二)有利于推动公共服务类高水平专业群建设

首批国家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立项名单中,18个专业大类布点最高的是装备制造,占比22.30%;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占比1.10%,处于倒数第二位。<sup>[3]20</sup>而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包括公共事业类、公共管理类、公共服务类等三个专业类,目前专业相关数据均是按专业大类进行统计,没有细压至具体专业类的数据统计。该专业大类之所以占比较低,其专业教学标准缺失、不完善是重要原因之一。基于此,开发、编制专业教学标准不仅是推进国家“双高计划”建设的应有之义,同时也是建设高水平专业群的重要条件和保障。

## (三)有利于推动高等职业教育本科院校建设

本科层次的职业院校统计始于2021年8月27日教育部网站发布的《2020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该公报显示,全国共有本科院校1270所(含本科层次职业学校21所)。<sup>[4]</sup>教育部网站于2022年9月14日发布的《2021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全国普通本科学校1238所(含独立学院164所),比上年减少11所;本科层次职业学校32所,比上年增加11所。<sup>[5]</sup>虽然有所递增,也只不过仅占普通本科学校的0.03%,在数量上明显“不对等”。

就公共服务类专业设置来说,也明显存在着专业层次的不均衡。在14个专业中,中职专业5个、高职专科专业7个、高职本科2个,占比分别为36%、50%、14%,像“中间重两头轻”的“萝卜”。<sup>[1]</sup>即便如此,目前全国仍无一所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开设现代家政管理、智慧健康养老管理等现代服务类本科专业。数量上的“不对等”和层次上的“不均衡”不仅与国家提出的“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格格不入,同时也制约着国家提出的“职普融通”战略。

所以,加快开发、编制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是助力高职院校开设公共服务类本科专业,助推高职本科院校规模建设的重大举措。

## 二、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现状

现行《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2019版)》<sup>[6]</sup>是根据《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sup>[7]</sup>编制的,仅有家政服务与管理、现代殡葬技术与管理2个专业教学标准,明显与《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sup>[1]</sup>不对称。

### (一)编写体例不对称

此前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是中职和高职分别独立编制的,所以现行标准既没有统筹考虑中职专业,亦没有考虑到本科专业,缺乏“一体化”思维和理念,编写体例上明显属于“断代史”;而《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sup>[1]</sup>是统筹考虑了中职、高职专科、高职本科三个层次进行一体化设计的专业目录,编写体例上属于“编年史”或“通史”。

### (二)指导思想不对称

《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sup>[7]</sup>是基于国家“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中国制造2025》《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15版)》修订的,现行公共服务类专业的两个专业教学标准也是基于此指导思想制定和编制的。《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则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年版)》修订完成的。

### (三)数量不对称

《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sup>[1]</sup>中公共服务类共设置了5个中职专业(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智慧健康养老服务、老年人服务与管理、殡葬服务与管理、母婴照护)、7个高职专科专业(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社区康复、婚庆服务与管理、现代殡葬技术与管理、殡葬设备维护技术、陵园服务与管理)和2个高职本科专业(现代家政管理、智慧健康养老管理),共计14个专业。但目前使用的《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2019版)》<sup>[6]</sup>只发布了高职专科家政服务

与管理、现代殡葬技术与管理等2个专业教学标准,发布率仅为14%;尚空缺12个专业教学标准,空缺率86%。

#### (四) 名字不对称

《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sup>[1]</sup>“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已更名为“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现标准沿用的仍是《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sup>[7]</sup>专业名称,明显不对称。

由此看来,开发新的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既要紧密对接调整后的新专业目录,也要紧密对接数字化时代提出的新要求,更要紧密对接新版职业分类大典所增设的新职业、新岗位。否则就会出现“有岗无人”和“有人无岗”的“两难”境地。

另外,当前该领域的研究成果并不多。截至2023年3月7日,在中国知网数据库中以“专业教学标准”为篇名检索,仅能检索到15篇与新专业教学标准相关的论文。其中,发表于中文核心期刊上的高水平成果仅1篇,暂未检索到有关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的研究。显而易见,学术界对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的关注度并不高,理论研究也比较薄弱。因此,开发、编制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已成当务之急。

### 三、开发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开发的建议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规定:“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要依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组织制定的职业标准,牵头组织开发、持续更新完善专业教学标准。”<sup>[8]</sup>“职业标准”不仅应包括专业目录,还应包括专业简介、职业分类大典和职业教育法等内容。

#### (一) 按照《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一体化”设计

《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的中职、高职专科、高职本科“一体化”设置,决定了专业教学标准应按照中职、高职专科、高职本科“三个层次”进行“一体化”开发。否则就会出现定位不清、层次不明、标准不规范的局面。

就《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来说,当前

5个中职专业、7个高职专科专业、2个高职本科专业并不完全存在着——对应关系。对于能够——对应的专业(如301、302),要将三个层次统筹考虑,一体化编制;对于中职有的、高职专科和本科没有的专业(如790303、79305)以及高职专科有的、中职和高职本科没有的专业(如590303、590304、590307),要参考《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所列举的“接续专业”,进行一体化编制。

#### (二) 按照《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明确人才培养规格

制定专业教学标准,关键在于形成一系列完善的人才培养规格要求。<sup>[9]</sup>人才培养规格是学校对所培养出的人才质量标准的规定和规范,是专业培养目标的细化。

关于培养目标,新修订的专业简介在职业面向、培养目标与定位部分进行了明确界定。以公共服务类的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为例(见下页表2):从职业面向来看,虽然都是面向家政(家庭)服务领域,但侧重点不一样,中职层次侧重于服务,高职专科侧重于管理、培训,高职本科则侧重于运营、管理、培训和研发;从培养目标来看,中职侧重于家庭事务工作,高职专科重点包括家庭管理工作和家政人员培训工作,高职本科侧重于家政企业运营与管理、家政人员培训、高端家政服务技术研发等方面;从培养定位来看,中职定位为培养技术技能人才,高职专科定位为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高职本科定位为培养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所以,《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已为各专业培养目标进行了明确界定。<sup>[2]</sup>各专业应根据新的专业简介,细化专业教学标准,从政治思想素质、人文素质、社会素质、身心素质等方面明确个人素质要求,从专业能力、方法能力、社会能力、职业关键能力等方面明确综合职业能力要求,进而构建各专业人才培养框架。<sup>[13]160</sup>

#### (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版)》调整人才培养方案

职业分类既是制定职业标准的依据,也是开发专业教学标准的依据。新的职业分类大典根据“工作性质相似性为主、技能水平相似性为

辅”的职业分类原则,确定四个层次的职业分类结构,即大类、中类、小类和细类(职业)。其中每一细类(职业)的内容包括职业编码、职业名称、职业定义、职业描述、归入本职业的工种名称

及编码等。这些信息是专业可信的,为教学标准开发提供重要的工作和岗位信息,可以较好地帮助教师理解各专业所包含的职业和具体的工作任务。<sup>[14]61</sup>

表 2 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人才培养规格<sup>[10-12]</sup>

项目目次	中职	高职专科	高职本科
职业面向	面向家政服务员等职业,家庭生活服务、家庭成员照料等岗位(群)	面向家庭事务服务与管理、家政培训与家政企业基层管理、家庭成员照护等技术领域	面向家政服务员等职业,家政企业运营与管理、家政服务培训、高端家政服务及研发等技术领域
培养目标与定位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扎实的科学文化基础和清洁、烹饪、家庭成员照料等知识,具备家庭保洁、家庭餐制作、幼儿照料和老年人照料等能力,具有工匠精神和信息素养,能够从事居家保洁、家具用品养护、家庭采购、家庭餐制作、幼儿生活照料、幼儿艺术启蒙、老年人生活照料等工作的技术技能人才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扎实的科学文化基础和家居物品整理与收纳、家庭营养与膳食搭配、家庭成员照护、家政行业培训方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知识,具有整理收纳、家宴策划与制作、家庭成员照护、家政人员培训方案制订与实施等能力,具有以人为本的服务精神和信息素养,能够从事家庭环境管理、家庭营养与膳食指导、家庭成员照护、家政人员培训等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扎实的科学文化基础和家政市场分析、企业管理、人员培训、高端家政服务等知识,具备家政服务市场调研、企业运营与管理、人员培训、高端家政服务与设计等能力,能够从事家政企业运营与管理、家政人员培训、高端家政服务技术及研发等工作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新修订的职业大典出现了精细化的职业分工。如大典第四大类: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人员,分为 15 个职业中类。中类 4-10 (GBM 41000) 居民服务类又分为 9 个职业小类,29 个职业细类。小类 4-10-1 (GBM 41001) 生活照料服务人员又分为 4-10-01-01 婴幼儿发育引导员、4-10-01-02 育婴员、4-10-01-03 保育师、4-10-01-04 孤残儿童护理员、4-10-01-05 养老护理员和 4-10-01-06 家政服务员等 6 个职业细类。<sup>[15]257</sup>

由此可以看出,在家庭和社区服务领域,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专业正在向专业群的方向快速演变,其建设途径和方法将面临生态性变革。像 4-

10-01-01 婴幼儿发育引导员、4-10-01-03 保育师、4-10-01-04 孤残儿童护理员等新职业的产生代表着现代家政服务业对人力资源的新需求,受数字技术应用以及教育培训供给能力的影响,这些新职业将在相当长的时间里成为社会紧缺职业。

因此,我们首先应根据大典及时调整人才培养方案,根据新职业、新岗位、新需求,灵活设置专业方向。其次,要依据大典及时开展劳动力需求预测和规划,以便有针对性地开展就业、创业培训。以就业为导向是世界各国职业教育教学活动的本质与回归,以就业为导向编制专业教学标准也是职业教育自身性质的必然要求。最后,应改

变单纯对接岗位、岗位群的开发思路,应积极开发专业群教学标准,以适应职业的不断变化,使学生能够在多岗位中就业。<sup>[16]</sup><sup>65</sup>

#### (四)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2022版)》依法编制

新职教法第十一条规定:“实施职业教育应当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职业分类、职业标准、职业发展需求,制定教育标准或者培训方案。”第二十条又规定:“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职业教育特点,组织制定、修订职业教育专业目录,完善职业教育教学等标准。”<sup>[17]</sup>

《现代汉语词典》将“标准”定义为两层意思:一是衡量事物的准则;二是本身合于准则,可供同类事物比较核对的事物。教育部2014年曾发文将专业教学标准界定为“开展专业教学的基本文件,是明确培养目标和规格、组织实施教学、规范教学管理、加强专业建设、开发教材和学习资源的基本依据,是评估教育教学质量的主要标尺”。<sup>[18]</sup>所以,专业教学标准应是“共同遵守的准则和依据”,具有规范性和法律性。

由此看来,无论是从法律层面,还是从词语概念层面,专业教学标准均具有法律的概念和作用。我们不仅要依法开发专业教学标准,使专业教学标准走上法制化轨道。我们还要依法组建专业教学标准编制专班,用科学、严谨、标准的法律术语编制标准,使之能起到法律的作用。

实际上,这也是国外职业教育的成功经验之一。目前,发达国家都把建立具有国家性质、法律性质的专业教学标准框架作为保障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同时针对标准的深度开发成立了相关研究机构,以此保障专业教学标准制订质量,并基于此研究制定教育标准。譬如德国“双元制”被认为是德国经济腾飞的秘密武器,而德国专业教学标准由《职业教育条例》与《框架教学计划》类文件组成,是其秘密武器的一部分。<sup>[16]</sup>

#### (五) 要加强理论研究,为开发专业教学标准提供智库

首先应研究历次专业教学标准,从中汲取经验借鉴。截至目前,教育部共组织开展了三次关于职

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的开发和修(制)订工作。2012年11月,教育部组织上海市和天津市借鉴美国、英国、澳大利亚等国经验,首次开发了25个试点专业教学标准。<sup>[19]</sup>当时开发的专业教学标准未有分类,且数量较少,未涵盖公共服务与管理大类、公共服务类相关专业;2012年12月25日,教育部发布了《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试行)》,首次开发高职18个大类的410个专业教学标准,按专业大类、专业两级分类。<sup>[20]</sup>同样未有公共服务与管理大类、公共服务类。但在第14大类公共事业大类提及的18个专业教学标准中,家政服务、老年服务与管理、现代殡仪技术与管理等3个专业教学标准是与当前公共服务类相关的;2019年,教育部依据2015年专业目录编制并发布了《高等职业学校种子生产与经营专业教学标准》等首批347项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sup>[21]</sup>此次专业教学标准分专业大类、专业类、专业三个层次,首次出现公共服务与管理大类、公共服务类,且开发了高职专科公共服务类的家政服务与管理、现代殡葬技术与管理专业等2个专业教学标准。这三次专业教学标准开发,都为我国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为当前我们开发和编制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其次,应研究未来发展形势,科学修订专业教学标准。江小明等经过大量的研究得出专业教学标准的本质特征是具有“共同和反复使用”的先决条件。<sup>[22]</sup><sup>15</sup>“反复使用”明确告诉我们不是使用一年而是多年。《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sup>[8]</sup>规定专业目录每五年大修一次,同样地,专业教学标准也要随目录每五年修订一次。所以,开发专业教学标准最少要往前考虑五年。特别是现代服务业近些年的发展日新月异,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出现。所以,在编制教学标准的时候,要有前瞻性思维,要往前看、往远看,要能够想到未来五年还未发生而又有可能发生的事情,合理预测未来五年可能会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通过多角度、全方位地分析现状,敏锐地捕捉信息,提前作出正确的预判,将社会经济发展对公共服务类专业人才的新要求、新需求和新技术不断融入新标准。

## (六) 要准确把握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的内涵

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与国家专业教学标准的内涵是一致的,但在课程设置、教学条件等核心内容上仍有所差异。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主要包括专业名称(专业代码)、入学要求、基本修业年限、职业面向、培养目标、培养规格、课程设置、学时安排、教学基本条件和质量保障等九大块内容。其中,公共服务类专业前七块内容在新修订的《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已有详细规定。<sup>[2]</sup>在这里我们主要讨论一下后两块内容。

一是教学基本条件,主要包括师资队伍、教学设施和教学资源等。

师资队伍主要包括队伍结构、专任教师、专业带头人、兼职教师等四个条目。关于该领域师资队伍结构和专任教师数目,国家要求学生数与本专业专任教师数比例不高于25:1,双师素质教师占专业教师比例一般不低于60%,要求每5年需有累计不少于6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sup>[6]</sup>目前该领域师资力量明显薄弱,专业教师尤为不足。以家政专业为例,《中国家政服务业发展报告》显示:目前高校中从事家政类专业教学的教师多是从其他专业或相近专业转过来的,知识结构不太合理,对家政专业缺乏深刻的理解和把握,授课时大多是纯理论的照本宣科,缺乏实践性。<sup>[23]</sup><sup>[67]</sup>国家应从顶层设计层面对这一块加以完善。关于公共服务类专业带头人,当前该类师资较少,职业院校应充分发挥自身力量,着重进行内部培养。关于兼职教师,面对目前家政企业少、规模小的实际情况,职业院校可考虑创建自己的产教融合企业,比如菏泽家政职业学院创建了自身的产教融合企业——菏泽天使护理有限公司,也可考虑从规模家政企业和家政职教集团聘请适合的兼职老师。

教学设施主要包括专业教室、校内实训室和校外实训基地等。专业教室基本设备应包括黑板、多媒体、投影仪、互联网以及安全防护措施等,目前几乎所有的院校都能达标。校内实训室应具有实训任务所需的场地、材料、专业设施和设备。这些硬件条件不仅与学校自身的发展历史、现实条件有关,而且与院校当地的经济水平、地方

政府资金的支持力度有关。关于校外实训基地,一是要稳定,尽量不要随意变更;二是设施设备、规章制度要齐全,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年版)》出台后,公共服务类的专业岗位变化较大,实训设施也应随之转型升级;三是要有安全保障,学生实习安全历来是实习工作的重中之重,要当做头等大事来抓。

教学资源主要包括教材、图书文献及数字资源等。在教材选用方面,由于公共服务类理论体系尚未健全,教材建设严重滞后。以家政专业为例,该专业教材不仅数量偏少,不成体系,针对性不强,而且重技能轻文化,理论与实践脱节,更重要的是编写欠规范,无法适应家政专业人才培养的需要,<sup>[23]</sup><sup>[166]</sup>这严重影响了该类专业的教育教学质量。国家应从源头进行治理,规范教材编写、出版和使用。关于图书文献配备,专业图书文献主要包括家政管理、养老护理、母婴照护与早期教育等方面的图书和文献。学校应主动建立公共服务类专业资料室,保障教师教科研和学生学习阅读需求。同时,应着手建立数字资源库,满足师生随时随地、线上线下的使用需要。

二是质量保障,主要包括教学质量诊改机制、教学管理机制、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和社会评价机制。这四项机制是质量保障的“四辆马车”,至于能否有效作用,关键在于学校能否充分利用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进而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教学质量诊改机制是职业学校教学管理的重要机制。自2015年教育部出台有关高职院校教学诊改文件以来,诊改工作已成为职业学校的工作常态。由于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的不完善、不健全甚至缺失,教学质量难以保障和评价,这也倒逼职业院校加快开发、编制该类专业教学标准的步伐。

教学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最能反映一个学校的管理水平。当前,比较常用的教学管理包括期初、期中和期末三大教学检查,检查的内容包括教学大纲、课程教学计划、课程教学日历等。各职业院校基本在校内设置了教学质量管理部门,但对于公共服务类专业而言,学生有较长的时间

在家政公司、养老育幼机构中实习实训,职业学校与校外实训基地配合管理也暂未形成系统的规章制度,如何合理考评,需要职业院校职能部门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因时制宜,不断探索和创新教学质量管理模式。

毕业生跟踪反馈是反映一所职业院校就业质量的重要指标,是开发、编制专业教学标准的客观依据。公共服务类专业存在着院校少、在校生规模小、毕业生就业转岗率高等问题,这给院校跟踪调研和数据收集带来了较大的困难。反过来,这也推动职业院校主动开发专业教学标准、提高教学质量、增加招生规模,进而提高稳岗率。只有这样,才能构建比较完善的毕业生跟踪调研和反馈机制。

目前,在职业院校比较常用的教学评价方式有同行评价和学生评价,较少使用社会评价。公共服务类专业是与社会联系比较紧密的专业群体,社会评价往往能起到校内评价所达不到的作用,比如主流媒体的评价、用人单位的评价等。所以,建立完善的社会评价机制对该类专业教学标准的开发和编制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总之,开发和编制公共服务类专业教学标准既有政策依据,又有法律依据。既要积极汲取国外专业教学标准编制的好经验,又要积极传承我国专业教学标准开发过程中的好做法。这不仅是家政服务提质扩容的迫切需求,也是加快建设高质量职业教育体系的应有之义。

#### [参考文献]

[1]教育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的通知[EB/OL].(2022-03-17)[2023-03-02].[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moe\\_953/202103/t20210319\\_521135.html](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moe_953/202103/t20210319_521135.html).

[2]教育部.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EB/OL].(2022-09-05)[2023-03-02].[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dzyxxzym/](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dzyxxzym/).

[3]闫文晟.“双高”背景下高水平家政专业群建设的探索[J].湖北成人教育学院学报,2021(6):20-24,29.

[4]教育部.2020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EB/OL].(2021-08-27)[2023-04-06].[http://www.moe.gov.cn/jyb\\_sjzl/sjzl\\_fztjgb/202108/t20210827\\_555004.html](http://www.moe.gov.cn/jyb_sjzl/sjzl_fztjgb/202108/t20210827_555004.html).

[5]教育部.2021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EB/OL].(2022-09-14)[2023-04-06].[http://www.moe.gov.cn/jyb\\_sjzl/sjzl\\_fztjgb/202209/t20220914\\_660850.html](http://www.moe.gov.cn/jyb_sjzl/sjzl_fztjgb/202209/t20220914_660850.html).

[6]教育部.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公共服务类[EB/OL].(2019-07-30)[2023-03-02].[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gzjxbz/gzjxbz\\_gggyfwdl/gggyfwdl\\_ggfwl/](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gzjxbz/gzjxbz_gggyfwdl/gggyfwdl_ggfwl/).

[7]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的通知: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EB/OL].(2015-10-26)[2023-06-19].[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moe\\_953/201511/t20151105\\_217877.html](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moe_953/201511/t20151105_217877.html).

[8]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EB/OL].(2019-02-13)[2023-06-19].[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2/13/content\\_5365341.htm](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2/13/content_5365341.htm).

[9]雷正光.职业教育教学标准的制定必须以就业为导向[J].职教论坛,2005(2):1.

[10]教育部.中等职业教育专业简介(公共服务类)[EB/OL].(2022-09-05)[2023-03-02].[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dzyxxzym/zhongzhi/gonggong/202209/P020220905371139742160.pdf](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dzyxxzym/zhongzhi/gonggong/202209/P020220905371139742160.pdf).

[11]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简介(公共服务类)[EB/OL].(2022-09-05)[2023-03-02].[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dzyxxzym/gaozhizhuan/](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dzyxxzym/gaozhizhuan/)

gonggong/202209/P020220905530661098259. pdf.

[12] 教育部. 高等职业教育本科专业简介(公共服务类)[EB/OL]. (2022-09-05)[2023-03-02]. [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dzyxxztml/gaozhiben/gonggong/202209/P020220905594810375556. pdf](http://www.moe.gov.cn/s78/A07/zcs_ztzt/2017_zt06/17zt06_bznr/bznr_zdzyxxztml/gaozhiben/gonggong/202209/P020220905594810375556. pdf).

[13] 胡业华. 我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的规格要求研究[J]. 职教论坛, 2020(4): 154-160.

[14] 陈李翔. 职业分类是探索工作世界变化的窗口[J]. 中国培训, 2023(2): 58-61.

[15] 国家职业分类大典修订工作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 2022年版[M]. 北京: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中国人事出版社, 2022.

[16] 陈东. 德国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开发特征及启示研究[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 2020(29): 62-66.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EB/OL]. (2022-05-01)[2022-03-03]. [http://www.moe.gov.cn/jyb\\_sjzl/sjzl\\_zcfg/zcfg\\_jyfl/202204/t20220421\\_620064. html](http://www.moe.gov.cn/jyb_sjzl/sjzl_zcfg/zcfg_jyfl/202204/t20220421_620064. html).

[18] 教育部办公厅. 关于公布首批《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试行)》目录的通知[EB/OL]. (2014-05-06)[2023-03-03]. [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moe\\_950/201405/t20140506\\_169178. html](http://www.moe.gov.cn/srcsite/A07/moe_950/201405/t20140506_169178. html).

[19] 教育部. 借鉴国外先进经验 开发职业教育高水平专业教学标准: 教育部召开职业教育部分专业教学标准开发试点工作汇报会[EB/OL]. (2013-01-31)[2022-03-03]. [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moe\\_1485/201301/t20130131\\_147402. html](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moe_1485/201301/t20130131_147402. html).

[20] 教育部. 关于印发部分《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试行)》目录的通知[EB/OL]. (2012-11-13)[2022-03-03]. [http://www.moe.gov.cn/s78/A07/A07\\_sjhj/201211/t20121114\\_144479. html](http://www.moe.gov.cn/s78/A07/A07_sjhj/201211/t20121114_144479. html).

[21] 教育部. 关于发布《高等职业学校种子生产与经营专业教学标准》等 347 项高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的公告[EB/OL]. (2019-07-31)[2022-03-03]. [http://www.moe.gov.cn/jyb\\_xxgk/s5743/s5744/A07/201907/t20190731\\_393170. html](http://www.moe.gov.cn/jyb_xxgk/s5743/s5744/A07/201907/t20190731_393170. html).

[22] 江小明, 李志宏, 王国川. 基于教学标准体系建设的高职专业教学标准研究[J].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 2021(2): 5-9.

[23] 莫荣. 中国家政服务业发展报告[M]. 北京: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18.

[责任编辑: 石静娴]